

湖南安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安经开区管发〔2024〕1号

关于国家循环经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 复

安化经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审批国家循环经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通过加快国家循环经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完善园区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园区污水处理能

力。根据《安化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安政办发(2019) 33 号)相关规定,同意实施国家循环经济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代码: 2303-430923-04-01-865863:

二、项目单位: 安化经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职责是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以及与基础设施相关的招商引资业务、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园区特许经营权经营与管理等。

三、项目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新建污水处理厂, 集中对低盐废水和高盐废水进行处理, 规划用地面积 12666.67m²(合 19 亩), 设计建设规模 2000m³/d。新征地面积 19 亩, 设计建设规模为 2000m³/d, 包括高盐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 500m³/d 和低盐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 1500m³/d, 其中低盐废水处理系统含初期雨水的处理能力 1300m³/d, 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200m³/d。高盐废水处理工艺流程拟采用“废水收集池+pH 调节池+除重反应池+pH 回调池+中间水池+三效蒸发器+回用水池”的工艺方案, 低盐废水处理工艺流程拟采用“初沉池+电化学+超临界沉淀+A²/O+MBR+药剂除 COD、氨氮深度反应+紫外消毒”的主体工艺方案, 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

级 A 标准和《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表 2 限值的严值标准。同时实施污水管网配套工程，雨污分流制改造 2000m，清污截流修复 1000 m，新建支管网 170m，并建设园区排水管网 GIS 系统。

四、项目总投资与资金来源：本项目概算总造价 19880.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5245.5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57.06 万元，预备费 1722.26 万元，建设期利息 38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70.10 万元。

五、本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及材料购置安装等，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相应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

六、项目建筑、电气、暖通等，要按国家有关节能法律法规及节能审查要求，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完善。

七、本项目建设工期 24 个月，2023 年 3 月—2025 年 2 月。请切实加强项目工期管理确保项目按期按质竣工投用。如不能按期按质竣工投用，须在工期届满后 1 个月内向我区做书面说明，并提出整改措施。

八、根据有关规定，请你单位通过“湖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hntzxm.gov.cn/home>)”，

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其中项目开工前按季报送进展情况；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按月报送进展情况。我区将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九、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严格控制建设规模 and 标准，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依法需办理其他审批手续的，请依法依规办理。项目开工后，请严格按照统计入库的要求及时入统入库，按时按量报送固定资产投资。

湖南安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8 日

抄送：县政府办、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审计局。

湖南安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8 日印发